

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文件

煤全重安字〔2023〕7号

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 关于电子屏安全管理制度的通知

各实验室负责老师：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（以下简称煤炭全重室）电子屏的使用与管理，保障电子屏的正常运行，防范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，根据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煤炭全重室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第一条 本办法适用于煤炭全重室公共区域电子屏的管理。

第二条 煤炭全重室党政主要负责人对电子屏的安全管理进行全面掌控，明确电子屏的安全责任人员及职责。煤炭全重室安全领导小组负责具体管理电子屏相关安全工作。

第三条 电子屏应定期请厂家进行安全检测，全重室每月进行一次安全检查，每天进行一次简单检查，发现问题立即进行处理。做好设备保养工作：及时更换老化器材、更换易损部位设备，保证设备良好状态。

第四条 禁止未经授权拆解或改装电子屏，不得在设备上安

装非法或未经授权的软件或控制系统；禁止在电子屏上保存不良信息，如违法文本、病毒程序、木马等。

第五条 煤炭全重室应采取安全措施，防止未经授权的人员及账户访问数据。使用电子屏及上传数据必须得到煤炭全重室安全领导小组批准。

第六条 当发生电子显示屏失控、崩溃、炸裂、起火、漏电、操作失误或网络攻击等突发事件时，发现人员应采取适当的措施，快速切断电源和其他关键设备，采取灭火清理、隔离等措施，保护现场物品和人员安全，同时向煤炭全重室负责人汇报。

第七条 一旦出现应急事件，煤炭全重室安全领导小组要迅速启动安全应急预案，消除或降低安全风险，并根据情况及时与上级部门各种突发事件联络和沟通，及时协调救援和处置工作。

第八条 本制度由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负责解释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

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

2023年11月30日

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煤炭精细勘探与智能开发全国重点实验室办公室

2023年11月30日印发
